附件一

檔　　號:
保存年限: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函

地址：22041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2段7號18樓
承辦人：彭小姐
電話：02-87735100分機7436

受文者：富達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少傑先生）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1月5日
發文字號：金管證投字第115035687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貴公司申請合併所經理之「富達永續減碳商機多重資產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及「富達趨勢收益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富達未來通訊多重資產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並以前者為消滅基金，後者為存續基金一案，同意照辦，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第83條規定，及本會證券期貨局案陳貴公司115年9月22日(115)富證信字第211號函及115年10月22日及115年10月29日電子郵件補充資料辦理。

二、請依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第85條規定公告，並通知存續基金及消滅基金受益人。

三、請於基金合併作業完成後5日內依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第87條規定檢具相關書件報本會備查。

正本：富達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少傑先生）
副本：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代表人尤昭文先生)、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邱月琴女士)、台北富邦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蔡明興先生)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11/06 11:48:57

附件二

中華民國 115 年 11 月 9 日

重要信函，請立即閱讀

親愛的投資人，您好，

「富達永續減碳商機多重資產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併入「富達趨勢收益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富達未來通訊多重資產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事項

一、依據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第八十五條辦理。

二、主管機關核准函日期及文號：

本公司經理之「富達永續減碳商機多重資產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以下簡稱「富達永續減碳商機多重資產收益基金」或「消滅基金」) 併入「富達趨勢收益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富達未來通訊多重資產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以下簡稱「富達未來通訊多重資產收益基金」或「存續基金」)，本合併案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下稱「金管會」）於中華民國(下同) 115 年 11 月 5 日金管證投字第 1150356873 號函核准在案。

三、合併基準日：116 年 1 月 11 日。

四、消滅基金謹訂定各日期(含當日)如下：

1. 如不同意基金合併之受益人最後提出買回申請日：116年1月7日，不同意基金合併之受益人得於公告日後至合併基準日前二日止向本公司提出申請轉申購本公司之其他基金或辦理買回受益憑證，本公司將不收取任何買回或轉申購費用。
2. 消滅基金最後交易日：116年1月8日，本公司自合併基準日前一日起至消滅基金資產全部移轉於存續基金之日止(即116年1月8日起至116年1月13日止)，停止受理消滅基金受益憑證之申購及買回。

五、合併目的及預期效益：

(一) 合併目的：

本公司冀望藉由合併，達到受益人權益保障，並提升基金管理效率與基金操作績效，以強化公司整體競爭能力為目的。

1. 本次擬進行合併之二檔基金，同屬開放式海外多重資產型基金，透過基金合併，提高單一基金資產規模，使基金之相關費用得以降低，以減輕受益人之負擔，進而提升基金經營效益，亦可使研究或管理資源得以更形集中於存續基金，有效運用本公司資源及基金資產，提高資產管理效益，使資產能更有效且充分之運用。
2. 避免因基金規模過小，而發生受益人經常性申購或贖回交易導致管理資

產大幅波動，進而使基金經理人無法做有效之資產配置及分散風險。

（二）預期效益：

1. 提升基金資產管理效率：透過基金合併，整合公司產品線，將基金資產集中管理，可降低基金各項交易成本及相關費用，有效提高基金資產管理效率，同時提升本公司經營管理之競爭力。
2. 提升基金操作之穩定性：基金合併後，基金規模增加，流動性亦相對增加，基金經理人較不易因受益人申購及贖回交易影響，而被迫調整投資組合。有利於提升基金操作之彈性及基金績效的穩定性。
3. 避免基金面臨清算之風險：維護受益人權益，擴大基金規模，避免因基金資產規模縮水而面臨清算，迫使受益人僅得依清算後之價值取回投資之情形。

六、消滅基金換發存續基金受益憑證單位數之計算公式

原消滅基金受益人持有受益權單位數可換發存續基金之受益權單位數=

原消滅基金受益人持有受益權單位數 x 換發比率（即消滅基金合併基準日單位淨值 ÷ 存續基金合併基準日單位淨值）

附註:實際換發比率以合併基準日淨值計算之,其換發受益權單位數不足一單位者，四捨五入計算至小數點後第二位。

七、換發新受益憑證之方式：

旨揭二檔基金之受益憑證均採無實體發行，不印製實體受益憑證。本公司將依據受益憑證事務處理規則、有價證券集中保管帳簿劃撥作業辦法及證券集中保管事業之相關規定辦理後續受益憑證劃撥轉換事宜。

八、消滅基金與存續基金之差異比較：

基金名稱	富達永續減碳商機多重資產收益基金（消滅基金）	富達未來通訊多重資產收益基金（存續基金）
基金類型	多重資產型	多重資產型
基金經理人	劉敏俐	陳晞倫
基金保管機構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本投資方針及範圍簡述	原則上,本基金自成立日起六個月後： 1. 投資於外國有價證券之總金額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六十（含）；投資於股票（含特別股、認購(售)權證或認股權憑證、存託憑證及參與憑證）、債券	原則上，本基金自成立日起六個月後： 1. 投資於外國有價證券之總金額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六十（含）；投資於股票（含特別股、認購(售)權證或認股權憑證、存託憑證及參與憑證）、債券（包含其

基金名稱	富達永續減碳商機多重資產收益基金（消滅基金）	富達未來通訊多重資產收益基金（存續基金）
	（包含其他固定收益證券）、基金受益憑證、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受益證券及經金管會核准得投資項目等任一資產種類之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七十（含）。 2. 投資於永續減碳相關概念之有價證券總金額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七十（含）。 3. 本基金得投資非投資等級債券，惟投資之非投資等級債券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三十；除投資於前述非投資等級債券外，本基金所投資債券之信用評等應符合金管會所規定之信用評等等級以上。	他固定收益證券）、基金受益憑證、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受益證券及經金管會核准得投資項目等任一資產種類之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七十（含）。 2. 投資於未來通訊相關產業之有價證券總金額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六十（含）。 3. 本基金得投資非投資等級債券，惟投資之非投資等級債券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三十；除投資於前述非投資等級債券外，本基金所投資債券之信用評等應符合金管會所規定之信用評等等級以上。
投資策略	本基金為一同時兼顧由上而下與由下而上的多重資產投資策略，藉由多重資產配置以分散風險、並致力追求減碳解決方案價值鏈所帶來的結構性長期資本增長及收益為目標的主動式投資組合。憑藉「由上而下」的投資策略，利用宏觀經濟及通貨膨脹表現架構全球景氣循環區間，並深入分析當前地方區域未來經濟發展，結合質化分析建構最適資產配置之投資策略，再依照「由下而上」的資產評估分析和篩選標準，執行主動選股之投資策略，及運用富達獨創的系統	本基金為一同時兼顧由上而下與由下而上的投資策略，藉由多元資產配置以分散風險、並積極追求長期資本利得及收益為目標的主動式投資組合。憑藉「由上而下」的投資策略，利用宏觀經濟及通貨膨脹表現架構全球景氣循環區間，並深入分析當前地方區域未來經濟發展，結合質化分析建構最適資產配置之投資策略，再依照「由下而上」的資產篩選標準，執行主動選股/債策略，對個別公司資產投資進行評估分析，決定具投資價值的實際投資標的。

基金名稱	富達永續減碳商機多重資產收益基金（消滅基金）	富達未來通訊多重資產收益基金（存續基金）
	性量化模型選債及建構債券配置之投資策略。	
風險屬性分析	RR3	RR3
經理費	1.8%	1.8%
保管費	0.26%	0.26%

九、投資人如需「富達未來通訊多重資產收益基金」公開說明書，可逕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或至本公司網站（http://www.fidelity.com.tw）查詢。